

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函

地址：401252臺中市東區和平街50號

承辦人：專案助理 洪麗雅

電話：04-22223307轉605

傳真：04-22208959

電子信箱：hongliya@tchcvs.tw



受文者：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25日

發文字號：中家學字第115000173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創新教學宣導列車研習活動申請表、成果紀錄表

(387053700V_1150001730_ATTACH1.pdf、387053700V_1150001730_ATTACH2.pdf)

主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為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創新教學工作計畫，提供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申請「創新教學宣導列車研習」，推廣創新教學，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115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創新教學工作創新教學宣導組實施計畫」辦理。
- 二、本計畫為推廣高級中等學校創新教學，提供各校申請創新教學種子教師入校推廣宣導研習。
- 三、「創新教學宣導列車研習」種子教師係由各年度創新教學獎之得獎教師組成，各校依據學校教師需求評估申請。
- 四、申請流程：
 - (一)申請期限：即日起至115年10月30日(五)。
 - (二)辦理期限：即日起至115年11月27日(五)。
 - (三)課程時數：每場次以2小時以內為限。
 - (四)研習對象：落實課綱「自發互動共好」理念，鼓勵各校



教師跨領域共同辦理。

(五)申請辦法：請於研習規劃辦理日前一個月提出活動申請表(詳見附件一)，核章後寄至創新教學工作計畫公務信箱(hongliya@tchcvs.tw)，並來電告知確認。

(六)審核通知：學校提出研習申請後，主辦單位於當月第四週回覆信件通知審核結果。

五、種子教師人才庫：

(一)請於創新教學網站宣導人才庫網頁查詢，網址：

<https://reurl.cc/qrbvpR>。

(二)研習審核通過後，創新教學推廣種子教師由申請學校聯繫與邀請。

六、經費支應項目：

(一)由本計畫支付講師鐘點費及交通費。

(二)申請學校自行負擔場地費、膳費、材料費、筆電或桌機(可連網)、喇叭、簡報筆、麥克風等課程需求。

七、結報流程：

(一)講師與研習人員簽到表1份。

(二)填寫成果紀錄表1份(詳見附件二)。

(三)活動照片原始電子檔4~6張。

(四)請於研習辦理完畢後，將簽到表(務必包含講師)掃描、成果紀錄表電子檔，同活動照片JPG檔回傳公務信箱，並請來電告知。

八、檢附旨揭活動申請表及成果紀錄表1份，電子檔可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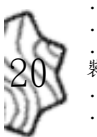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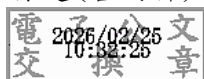
<https://tinyurl.com/25klxfq5>下載。

九、歡迎教師加入「創新教學。做了，很不一樣」LINE官方帳

號（網址：<https://lin.ee/B860u0B>，ID：@601yajqf
）。若有相關問題，請洽計畫聯絡人洪麗雅小姐（電話：
04-22223307#605，公務信箱：hongliya@tchcvs.tw）。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含實驗教育學校)

副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含附件)、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實習處(含附件)、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實習處(含附件)、本校學務處



訂

線